

中華民國測繪業商業同業公會

第三屆第六次理監事聯席會議

會議記錄

- 一、開會時間：中華民國一〇四年十月三十一日（星期六）下午5點
- 二、開會地點：彰化縣鹿港鎮中正路588號（統一渡假村-鹿港文創會館）
- 三、出席人員：應出席人數(理事)13人、實到人數7人，應出席人數(監事)3人、實到人數1人，出席人數均達半數以上(詳簽到表)。
- 四、缺席人員：(請假人員)理事：賴澄漂、陳文達、謝健仲、王奕荃、王文燦、康宗銘。監事：余振樂、洪傳堅
- 五、上級主管機關派員：
- 六、主席：高治喜理事長
司儀及記錄：曹智廣秘書長
- 七、主席報告事項：
- 八、提案討論：

提案一

案由：第58屆東南亞測繪協會理事會議於中國昆明舉行，本會受邀參加。

說明：本會將於該會議中爭取舉辦第59屆東南亞測繪協會理事會議在台灣舉辦權，提議理監事派員參加(兩位及翻譯一位)，由公會補助所需費用

決議：

- 1、公會發函邀請理監事踴躍參加於中國昆明舉辦之第58屆東南亞測繪協會理事會議。
- 2、第58屆東南亞測繪協會理事會議日期訂於為104年12月16~18日舉行，預計12月15日出發前往，12月19日回國。
- 3、由高治喜理事長、王啟鋒常務理事及翻譯秘書曹勤等3人由公會補助所需費用，另陳振文理事及張瑞隆理事自費前往參加會議。

提案二

- 案由：爭取第 59 屆東南亞測繪協會理事會議於台中舉辦。
- 說明：第 57 屆東南亞測繪協會理事會議上有會員提議在台灣舉辦東南亞測繪協會理事會議事宜，本會將爭取此會議舉辦權並加強與東南亞測繪業者交流與實質業務往來。會議行程如附件。
- 決議：同意辦理，由高理事長及王常務理事於 58 屆東南亞測繪協會理事會議上正式提出申請案。

提案三

- 案由：擬具本會 105 年度工作計畫書提請審議案。
- 說明：依據內政部發佈之工商團體財務處理辦法第 11 條及本會章程第 38 條規定辦理
- 決議：同意通過 105 年度本公會會務工作人員擬訂之工作計畫書內容。

提案四

- 案由：擬具本會 105 年度收支預算表提請審議案。
- 說明：依據內政部發佈之工商團體財務處理辦法第 11 條及本會章程第 38 條規定辦理。
- 決議：依會員大會決議辦理。

九、臨時動議：無

十、散會